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 采购项目名称: 2023 年光明区狮王争霸赛暨第六届深圳非物质文化遗产周光明区分会场活动

(二) 采购项目介绍:

本次活动采取展演赛相结合的方式,在商圈开展光明区狮王争霸赛、非遗集市活动,利用“非遗周”加强“非遗在社区”示范点工作的宣传、推广,展示“非遗在社区”工作的阶段性成果。狮王争霸赛计划于 10-11 月完成,参赛队伍共计 6 支,竞赛项目为南狮高桩自选套路,参赛人数每队 10 人,其中领队、教练各 1 人,运动员 8 人,邀请裁判员评奖。

(三) 项目实施地点: 光明区大仟里购物中心 B 区内广场

(四) 项目预算: 15 万元人民币(高于此价格无效)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要求
1	赛事物料	1、提供 1 个赛事主背景:不小于 4 米*18 米(含异形造型),活动海报、易拉宝、宣传折页等宣传品设计制作; 2、报到处、检录处、休息区、嘉宾区等区域标识和指引牌设计制作; 3、租赁赛事所需标准公用桩一套;

		4、提供赛事所需主席台、裁判席、嘉宾席桌椅、音响等设施设备（租赁）； 5、提供赛事裁判所需用品，如示分牌、计算器、计时器、表格、秩序册、文件袋、笔记本、笔等； 6、赛事所需工作证制作≥ 100张、太阳帽≥ 40顶； 7、制作奖杯、奖牌、证书，6套； 8、租赁非遗市集摊位（非遗项目≥ 5个）； 9、提供活动所需文创产品≥ 200份（≥ 50元/份）。
2	赛事服务	1、为赛事提供≥ 3个传统文化类热场节目； 2、为赛事提供裁判服务（≥ 25名专业裁判员）； 3、为赛事提供现场医疗服务（≥ 2名医护专业人员）； 4、做好赛事现场执行工作服务。
3	赛事保险	1、为赛事购买专业赛事保险； 2、总保费不超过2000元。
4	后勤保障	1、提供赛事活动饮用水≥ 20箱（360ml*24支）； 2、提供工作人员用餐≥ 100份（≤ 30元/份）。
5	宣传推广	1、提供赛事摄像、直播服务，≥ 2个机位；（用采购方自有官方视频号直播）

		2、提供赛事摄影服务， ≥ 1 名专业摄影师； 3、提供赛事宣传服务（赛前预热、赛后宣传等）。
6	奖项设置	1、奖金设置共 31200 元（税后），其中金奖 1 个，奖金 6000 元；银奖 2 个，奖金各 5000 元，最佳难度奖、最佳鼓乐奖、最佳形神奖，奖金各 3800 元。
7	其他要求	1、属于租赁的项目需清楚描述为租赁； 2、每个项目均需有详细的小项目单价，不接受一个大项目报一个总价； 3、做好赛事物资运输工作； 4、提供项目的详细策划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安全应急预案； 5、标书要求：需装订成册，纸质档一式五份，扫描电子档拷贝至 U 盘，与标书一同装至密封袋投递。
8	费用预算	不超过 15 万元（含税）

三、响应文件要求

（一）文件基本要求

供应商应准备“投标文件”一式五份（一正四副），并编制打印成册，不成册视为无效投标。装在信封内密封，封口处需加盖单位公章，并在信封封面注明：

1. 响应项目；

2. 供应商名称;
3. 联系人姓名、电话。

(二) 文件构成要求

1.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标书目录;
- (2)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记录，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3) 供应商情况介绍（含资质、荣誉等）;
- (4) 详细清单报价;
- (5) 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服务承诺等。

2.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提供比赛设想、总体方案;
- (2) 提供比赛实施方案，工作分工、执行计划等;
- (3) 提供比赛宣传、医疗、应急等各项比赛有关保障方案或材料。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投标方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总公司或者分公司只允许一家投标，不允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或具有独立法人的上一级公司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行为以及

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加盖总公司公章的授权函，以及提供总、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投标方参加政府采购比赛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及在经营赛事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情况；

（三）投标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 资质要求：供应商经营范围包含组织开展龙狮竞赛或龙狮交流、龙狮展演等相关活动，或是可接受政府部门委托的体育社会组织、团体、协会或俱乐部。须提供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记录，或营业执照（登记证）复印件（需有业务范围），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服务案例：具备丰富的龙狮或体育竞赛相关活动策划和执行经验（提供公司简介、服务团队简介及相关资质证明，服务案例需附服务协议或合同复印或扫描件，或项目中标通知书、履约评价等，重要信息可加码处理）；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方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五、评标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评标定标方式，在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六、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二）服务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三）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供应商与采购单位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 投标供应商应当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应当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5. 除非采购单位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供应商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供应商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

单价或合价内。

6. 投标供应商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7. 投标供应商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8.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省、市最新赛事（活动）安全保障的要求，为赛事制定符合最新要求的赛事（活动）安全保障方案、医疗保障方案、赛事（活动）应急预案等方案，并在赛事（活动）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方案标准。

9. 投标供应商应做好赛事（活动）宣传工作，制定完善的宣传方案，尤其做好前期预热宣传、中期集中宣传、后期口碑宣传工作（需在市区主流媒体如深圳特区报、深圳晶报、深圳晚报、宝安日报、南方都市报等媒体上发布宣传信息）。

（四）付款方式：根据合同约定

（五）违约责任：供应商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内容，应向采购方返还已收取的服务总费用，并向采购方支付服务总费用20%的违约金。

（六）警示条款：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和体育中心有权对所有投标供应商就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

进行审查。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且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单位采购活动的风险。

（七）陪标责任：此项目不接受关联供应商同时投标，经调查发现存在陪标现象，取消本次所有参标资格，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上报和追责。